**袁州区柏木乡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汇总2018年袁州区柏木乡政府信息公开报告编制而成。报告包括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7个部分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概述

2018年，乡党委、政府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精神，及时成立我乡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形成以政府乡长任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，各办公室主任为成员的柏木乡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。建立了职责分工明确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机制和责任体系，并根据“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各司其职。明确1名工作人员作为专职信息公开员，具体负责日常工作。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根据有关要求，我乡及时做好公开信息更新工作、规范服务的工作流程，为公众了解信息提供便利，进一步加强了信息公开工作，强化了各项责任，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证，目前为止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(一)公开信息数：通过柏木乡政府部门公开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0条，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3条。

(二)公开信息分类：工作方案、工作动态、公共服务、其他需要公开的信息等。

(三)公开主要形式：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，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我乡采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主要是通过电子政务平台、公示栏、报纸、便民服务牌等方式公布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8年度我乡未收到任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2018年度我乡无不予公开政府信息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8年度我乡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18年度未发生针对我乡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整改措施

2018年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主要存在的问题：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深度还有待进一步拓展。​

针对存在问题和不足，我乡将采取措施加以改进：加大宣传力度，塑造良好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氛围。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广泛开展系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宣传活动，倡导积极、全面、合法、透明的政府信息，为公众提供及时、准确、实用的信息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：无

附件1

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 
（2018年度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统　计　指　标 | 单位 | 统计数 |
| 一、主动公开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　　　　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） | 条 | 60 |
| 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| 条 | 3 |
|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| —— |  |
| 1.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2.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60 |
| 3.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4.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5.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二、回应解读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） | 次 | 0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| —— |  |
| 1.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| 次 | 0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| 次 | 0 |
| 2.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0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0 |
| 3.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| 篇 | 0 |
| 4.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| 次 | 0 |
| 5.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| 次 | 0 |
| 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收到申请数 | 件 | 0 |
| 1.当面申请数 | 件 | 0 |
| 2.传真申请数 | 件 | 0 |
| 3.网络申请数 | 件 | 0 |
| 4.信函申请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申请办结数 | 件 | 0 |
| 1.按时办结数 | 件 | 0 |
| 2.延期办结数 | 件 | 0 |
| （三）申请答复数 | 件 | 0 |
| 1.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| 件 | 0 |
| 2.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3.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4.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 | 件 | 0 |
| 涉及商业秘密 | 件 | 0 |
| 涉及个人隐私 | 件 | 0 |
| 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| 件 | 0 |
| 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 | 件 | 0 |
|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| 件 | 0 |
| 5.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| 件 | 0 |
| 6.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| 件 | 0 |
| 7.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| 件 | 0 |
| 8.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| 件 | 0 |
| 四、行政复议数量 | 件 | 0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0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0 |
| 五、行政诉讼数量 | 件 | 0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0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0 |
| 六、举报投诉数量 | 件 | 0 |
| 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| 万元 | 0 |
| 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| 个 | 1 |
| （二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| 个 | 1 |
| （三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| 人 | 1 |
| 1.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 | 人 | 1 |
| 2.兼职人员数 | 人 | 0 |
|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） | 万元 | 5 |
| 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| 次 | 2 |
| 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| 次 | 2 |
| 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 | 人次 | 150 |